

附件 1

广东省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行动计划 (2022-2030 年)

(征求意见稿)

广东省林业局

2022 年 7 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形势分析.....	1
（一）资源概况.....	1
（二）保护成效.....	3
（三）面临挑战.....	8
二、总体要求.....	10
（一）指导思想.....	10
（二）基本原则.....	11
（三）行动目标.....	12
三、主要任务.....	14
（一）高水平建设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系.....	14
（二）高标准建设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就地保护体系.....	15
（三）高起点建设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体系... ..	15
（四）高要求建设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16
（五）高质量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现代化治理体系.....	17
四、重点行动.....	17
（一）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与监测行动.....	17
（二）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就地保护行动.....	19
（三）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行动.....	21
（四）珍稀濒危物种抢救性保护行动.....	23
（五）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与设施保存能力提升行动.....	26
（六）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行动.....	27

（七）野生动植物保护现代化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29
（八）野生动植物资源可持续利用行动.....	30
（九）野生动植物保护技术科技攻关行动.....	32
（十）野生动植物多样性保护宣教行动.....	33
五、保障措施.....	35
（一）推动政策支持.....	35
（二）争取财政资金和社会资本投入.....	36
（三）加强人才培养.....	36
（四）深化交流合作.....	36
（五）创新公众参与机制.....	37

附表：

1. 国家规划专项拯救 98 种极度濒危物种清单
2. 国家规划专项拯救极度濒危物种广东省分布情况
3. 广东省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分布情况
4. 广东省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植物分布情况
5. 广东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分布情况
6. 广东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分布情况
7. 广东省外来入侵物种参考名录

前言

野生动植物是自然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类社会赖以存续的物质基础，其携带的遗传资源是关乎国家生态安全和生物安全的核心战略资源。保护野生动植物是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举措，也是生态保护的重点工作。广东地处热带、亚热带，北回归线贯穿全省，森林面积 1.58 亿亩，森林覆盖率 58.7%，海岸线曲折绵长，生态系统多样，野生动植物资源丰富，多样性水平居全国前列。开展广东省野生动植物保护，是培育岭南代表性森林、保护岭南特色动植物资源、构筑候鸟迁徙通道的重要举措，对支撑广东可持续发展，维护生物安全和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人大、省政府一直以来高度重视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作为野生动植物资源大省，我省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绿色发展新理念，强化组织领导，积极主动采取多项保护措施，完善动植物保护法规体系，通过建立长效保护机制，大力推进野生动植物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在政策法规、就地保护、迁地保护、重大生态工程、调查监测、候鸟保护、对外合作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我省是全国唯一一个“自然保护区建设示范省”，已批复自然保护地 1361 处，数量为全国之最，且拥有成立时间最早的自然保护区——广东鼎湖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苏铁、兰科、木兰、丛生竹等植物种质资源保存量居全国第一，珍稀濒危野生动物人工繁育

居全国前列，动植物标本保藏量居全国前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和典型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初步形成政府、企业、非政府组织和公众“四力合一”的野生动植物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治理格局。虽然我省保护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但由于全球气候变化、外来物种入侵、环境污染及土地退化、土地过度利用、快速城镇化进程等因素，导致野生动植物分布区域萎缩、生境破碎化加剧，对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地保护带来更大挑战，迫切需要进一步摸清资源本底、加强监测评价、完善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体系、加大科技支撑保障、提升风险防控与管理服务能力。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的决策部署，特编制《广东省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行动计划（2022-2030年）》。该行动计划实施后，可系统掌握广东省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空间分布与栖息地生态质量信息，建立完善的动植物保护网络，精准开展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的就地保护、迁地保护和抢救性保护，有效提升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储备，科学有序地开展野生动植物救护养护、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资源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科学普及，为推动广东林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绿美广东作出重要贡献，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实现南粤大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一、形势分析

（一）资源概况

广东位于中国大陆南部，地处热带、亚热带，北回归线穿越全省，是我国光、热和水资源较丰富的地区，境内多山地、丘陵，地势总体北高南低，大陆海岸线长 4114 千米，居全国首位，复杂的地貌和湿热气候孕育了多样的自然生态系统和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具有孑遗物种、特有物种多，濒危物种比例高等特点，是我国具有最高生态系统与物种多样性的地区之一。

1. 自然植被类型。广东具有 5 个植被型组、12 个植被型、31 个植被亚型，其中阔叶林、针阔混交叶林和针叶林是广东境内分布最为广泛的森林类型。广东南部雷州半岛的地带性植被是热带季雨林，但仅有小面积残存，以榕树、高山榕、见血封喉、细刺栲等为建群种，大面积的森林植被以人工桉树林为主。广东中部及以南的南亚热带地区地带性植被为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主要类型包括南亚热带低山常绿阔叶林和南亚热带山地常绿阔叶林，其优势树种以壳斗科、金缕梅科、樟科、山茶科植物为代表。在粤北特别是南岭山区，为南亚热带与中亚热带过渡带，主要分布着以椎属、荷木属、青冈属、栲属植物为代表的中亚热带低山常绿阔叶林以及亚热带常绿针叶林。广东还具有非纬度地带性的特殊生境的植被类型，例如粤北和粤西的石灰岩丘陵地区分布面积较大的石灰岩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沿海各地分布的红树林以及

周边岛屿植被。

2. 动物地理分布特征。广东省为古脊椎动物起源和分化的中心之一，对地球上生物多样性的形成与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也是当下动物多样性的特丰产地。广东省属于东洋界-华南区闽广沿海亚区，包括东部丘陵省和沿海低丘平地省。东部丘陵省野生动物主要集中分布在九连山山地、南岭南坡山地以及粤西桂东山地谷地。沿海低丘平地省分布在粤东沿海丘陵、莲花山山地、珠江三角洲、粤西滨海丘陵、云雾山、云开大山、琼雷台地和雷州半岛。动物区系主要由东洋型和南中国型组成，其北界相当于南亚热带的北界，故本亚区是若干热带科的北限，如鱼螈科、鳄蜥科和巨蜥科等。由于南岭山脉和云贵高原的地理阻隔，一些物种在国内仅分布于本亚区，如白眉山鹧鸪、鳄蜥、莽山烙铁头蛇、英德睑虎、罗默刘树蛙等。受高强度人类活动的影响，我省陆生野生动物在空间上呈现较为明显的块状聚集分布，尤其是北部山区的乳源县、英德市和阳山县以及西部的阳春市等海拔较高的山地，珍稀濒危物种数量多，是重要生物多样性优先保护区。此外，广东省是东亚-澳大利西亚水鸟迁徙路线上的重要停息地和越冬地，属于东部候鸟迁徙路线保护规划区域。

3. 野生动物资源概况。广东省记录分布有陆生脊椎野生动物共 1052 种（包括哺乳纲 182 种、鸟纲 584 种、爬行纲 172 种、两栖纲 114 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280 种，占全国重点保护野

生动物总数的 28.3%（国家一级 63 种，国家二级 217 种），其中
由林业部门主管的 188 种，包括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中华穿山
甲、华南虎、小灵猫、东方白鹳、黑脸琵鹭、中华秋沙鸭、黄腹
角雉、鳄蜥、莽山烙铁头蛇等 42 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藏酋
猴、猕猴、黑熊、豹猫、黄喉貂、毛冠鹿、水鹿、白鹇（省鸟）、
白腰杓鹬、斑头大翠鸟、斑头秋沙鸭、英德睑虎、乐东蟾蜍等 146
种。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 146 种。

4. 野生植物资源概况。广东省记录分布有野生高等植物 6658
种（包括苔藓植物 691 种、石松类和蕨类植物 588 种、裸子植物
29 种、被子植物 5350 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161 种，占全
国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 14.6%（国家一级 10 种，国家二级 151 种），
其中由林业部门主管的 110 种，包括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仙湖
苏铁、水松、南方红豆杉、紫纹兜兰、广东兜兰、杜鹃红山茶等
9 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白豆杉、厚叶木莲、杜鹃兰、八角
莲、光叶红豆、紫荆木等 101 种。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43 种。

（二）保护成效

1. 法规制度体系逐步完善。省委、省人大、省政府历来高度
重视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采取多项保护措施，基本形成了
覆盖野生动植物保护、栖息地管理、湿地管理、生物安全等方面
的法规制度体系。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
野生植物保护条例》，先后出台了《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
《广东省湿地保护条例》《广东省森林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

保护区管理办法》《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广东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广东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等系列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性文件，建立了富有广东特色的野生动植物保护法规制度体系，使我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各项工作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和法制化的轨道。

2. 资源调查监测全面加强。组织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广东省科学院动物研究所等科研院所先后开展了全省第一次、第二次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沿海水鸟调查和自然保护区多样性监测、野生动物（昆虫）种质资源库建设等项目，初步掌握了广东主要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本底和变化趋势。通过调查监测发现了大量的新种、新分布种，大幅提升了我省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研究水平，为就地保护、迁地保护、种质资源库建设、遗传多样性保护以及多样性编目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了多篇关于珍稀濒危动植物致濒解濒机理的研究论文，组织出版了《广东陆生脊椎动物分布名录》《广东重点保护陆生野生脊椎动物图鉴》《广东维管植物多样性编目》《广东高等植物红色名录》等生物多样性保护著作，为我省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地保护提供了有力的科技支撑。

3. 就地保护体系初具规模。贯彻实施广东省人大相关议案，全面加强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野外资源管护，栖息地面积不断扩大，有效保护野外资源。截至 2021 年底，全省各地市已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 1361 个，数量居全国之最，其中自然保护区 377 个（国家级 15 个、省级 63 个）、森林公园 710 个（国家级 27 个、

省级 82 个)、湿地公园 217 个 (国家级 27 个、省级 6 个), 地质公园 19 个 (国家级 11 个、省级 8 个), 海洋公园 7 个, 沙漠 (石漠) 公园 1 个, 风景名胜区 30 个。广东作为全国最早建立自然保护地的省份, 目前初步形成了一个保护类型齐全、布局日趋合理、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日益凸显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全省有国际重要湿地 4 处、国家重要湿地 2 处、省重要湿地 13 处、国有林场 201 处。这些自然保护区域基本覆盖了全省的典型森林、湿地和海洋生态系统, 保护了我省大部分野生动植物种类和资源。

4. 迁地保护体系基本形成。实施重点物种保护工程, 坚持以重点物种保护工程来带动野生动植物资源普遍保护, 迁地保育工作成效显著。重点组织开展了中华穿山甲、华南虎、鳄蜥等重点物种保护工程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保护工程。建立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穿山甲保护研究中心、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广东基地、华南虎繁育及野化训练基地、国家苏铁种质资源保护中心、兰科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中心、木兰植物保育基地等 8 处迁地保护中心, 以及以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广州动物园、广东长隆野生动物世界为代表的各类植物园、动物园等迁地保护体系。中华穿山甲、华南虎、鳄蜥、广东含笑、丹霞梧桐、仙湖苏铁、紫纹兜兰等物种就地保护、迁地保护、人工繁育、种质资源保存和野外回归等工作成效显著。

5. 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有序推进。全省已建立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 55 个, 其中国家级 24 个, 省级 31 个, 初步构建了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完善应急值守、日常

监测和巡查，并坚持信息日报制度，制定全省突发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监测工作流程图，做好国家监测信息网络直报和维护，确保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应急平台有效运转。强化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科技支撑，组织科研院所加强对野生动物集中分布区、停歇地、越冬地、迁徙通道、人工繁育场所及其制品集散地等区域疫源疫病的调查、监测和研究，逐步由被动监测转向主动监测预警。

6. 野生鸟类保护工作成效显著。广东省历来重视野生鸟类保护工作，自 1981 年以来，每年举办“鸟节”“爱鸟周”活动。2018 年，经省政府同意，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省全面禁猎野生鸟类。组织开展了珠三角地区水鸟生态廊道建设，加强南岭、珠三角、榕江河口等重要鸟区、重要湿地、自然保护区等栖息地保护，形成了完善的候鸟保护网络；在候鸟迁徙季节，加大对省内候鸟迁徙路线重要节点的保护和修复，积极构筑候鸟迁徙驿站。禁猎野生鸟类五年等保护措施取得明显成效，公民保护野生鸟类意识有了全面提高；发现鸟类新记录、新分布的种类大幅度增加；野生鸟类种群数量逐步恢复并增长。截至 2021 年，广东共记录野生鸟类 577 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鸟类 136 种、省重点保护鸟类 107 种。近三年记录到黑鹳、东方白鹳、灰鹤、白鹤、彩鹳、青头潜鸭、中华秋沙鸭、绿眉鸭、鸳鸯、距翅麦鸡等珍稀濒危鸟类的新分布。此外，黑脸琵鹭和勺嘴鹬在广东越冬的种群数量也呈逐年上升趋势。

7. 野生动植物保护联合执法机制日益健全。我省健全野生动

植物保护和执法管理体制。全面建立省、市两级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优势，积极推进跨区域、跨部门野生动植物保护协作和执法监管，形成保护合力。组织联合执法，开展防范、打击走私和非法贸易行动，把专项行动和日常执法结合起来，抓好源头管理，控制销售渠道，重点打击非法猎捕、交易、利用和食用野生动物以及非法采集、收购、出售野生植物的行为，坚决遏制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规范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利用，建立严格规范的审查审批程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8. 野生动植物保护交流合作亮点纷呈。深化粤港澳动植物保护交流合作，与澳门市政署签署《粤澳濒危动植物鉴别交流合作机制框架协议》，成立“粤港澳植物保护战略联盟”。在野生动植物保护、打击非法贸易等方面，积极加强与其他国家（地区）政府、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在深圳首次承办第19届国际植物学大会、召开“国际雪豹保护大会”、举办“粤港澳自然教育嘉年华”等一系列主题活动。

9. 公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普遍提高。坚持把宣传教育引导作为野生动植物保护的重要一环抓紧抓好，结合“世界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加大对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宣讲，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自然教育、科普宣教和生态体验活动，提高全民保护意识，弘扬绿色发展理念，共同促进野生动植物保护与发展。生物多样性带来的福祉逐渐被社会和公众认可，保护生物多样性已开

始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三）面临挑战

1. 保护与开发利用冲突不断。栖息地干扰、破坏、退化、破碎化和缩减是当前野生动植物资源下降的主要原因。在经济高速增长和快速城镇化进程中，土地利用强度高、人类活动频繁、环境承载力受限、天然湿地退化等因素导致野生动植物赖以生存的栖息地、原生地逐步遭受侵蚀，破碎化趋势明显，给野生动植物造成不同程度的干扰。划定自然保护地是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地最有效的方式，我省虽然保护地数量众多，但多呈孤岛状、没有实现连片或连通，进而影响保护成效。特别是个别保护地没有充分考虑到地方和社区发展的需求，存在人与野生动植物争环境、保护与发展争空间的矛盾冲突，导致个别地方群众缺乏参与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的积极性，物种保护安全形势严峻。

2. 野生动植物资源基础调查有待加强。我省围绕野生动植物开展了一系列综合科学考察、物种专项调查和科研监测，但仍然存在资源本底不清、调查监测区域不均衡、调查不充分、监测不持续等问题，特别是粤东、粤西地区的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有待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多尺度数据支撑能力不足，不同物种专项调查强度差异较大，缺乏长期、持续、全面的调查与监测，尤其是缺乏对新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的调查、监测以及评估。全省基层保护管理队伍力量严重不足，专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有待提升，不能有效支撑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

3. 动植物信息化管理水平亟待提高。全省还没有建立统一的野生动植物资源监测管理信息系统和标准，信息化水平低，各部门、单位间信息交流不畅，动植物及其栖息地资源等各类数据分散。相关科研单位收集、整理的数据相对有限，且存在数据格式不统一、缺乏共享，信息系统多头建设等问题，影响保护管理的科学决策，致使难以实现统筹和整体规划。

4. 应对生物安全风险和防控治理能力不足。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仍然存在盲区，应急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专业化程度相对较低。野生动物疫源疫病与外来入侵物种的调查监测与预警能力弱，缺少重点保护动植物疫病和外来入侵物种研究的专业机构，致病与入侵机理、发生与传播机制等研究较少，防控需求与技术支撑不匹配，极大地制约了早期预警、快速响应、有效防控和科学治理等措施的实施。

5. 科技支撑能力亟待加强。生物多样性丧失、资源植物开发利用不足等问题，在全球气候变化的叠加影响下，导致可持续发展面临重大挑战。科学研究是实现野生动植物科学保护、高效保护和系统保护的重要支撑。目前我省珍稀濒危物种和国家重点保护动植物种类的野外生存状况、物种及种群的动态变化规律、濒危物种受胁的关键因子、解濒的关键技术等方面的研究明显不足，许多共性技术与关键技术亟待解决，缺乏野生动植物遗传资源和种质资源库。基层林业部门从事传统动植物分类学、调查监测的科技人才严重不足。

6. 保护基础薄弱和投入有限。目前动植物保护主要靠政府财

政资金投入，社会资金参与较少，资金来源单一，并缺乏明确和稳定的资金来源渠道。虽然近年来财政资金投入明显增加，但资金稳定性与其调查监测以及保护要求的持续性不匹配。特别是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分布区大多为偏远落后地区，市县财政紧张，不能充分保障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的需求，导致基层保护管理能力不足、人员力量薄弱、基础设施陈旧、技术手段落后等情况普遍存在，保护工作难以全面开展，在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中面临着极大的挑战。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国家战略需求和广东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贯彻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全面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为目标，通过减少各类威胁因素，加强科技研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开展基础性、前瞻性研究，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化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实施国家公园、国家植物园及野生动植物保护等重大工程，高质量实现我省重要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和遗传资源保护与恢复，切实维护动植物多样性以及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不断提高野生动植物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水平，构建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新格局，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广东筑牢生态根基。

（二）基本原则

保护优先，协调发展。切实把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放在生态保护的首位，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监测与保护监管，分析影响珍稀濒危动植物生存的主要因素，最大限度的减轻人为活动对珍稀濒危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的威胁。在有效保护的前提下，对生物资源进行科学、适度的开发与利用，传承优秀文化，充分发挥区域动植物资源的生态、经济和社会价值。

就地迁地，创新推进。协同推进南岭国家公园的创建以及华南国家植物园和穿山甲保护研究中心的建设，形成“两园一中心”的保护格局，将建设自然保护地体系，打造万亩级红树林示范区，优化建设动植物园、濒危植物扩繁和迁地保护中心、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和保育救助站、种质资源库（场、区、圃）等各级各类抢救性迁地保护设施有机结合，构建全域覆盖、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区域性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网络，切实提升我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

重点保护，科技引领。针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物种和《中国物种红色名录》《广东陆生脊椎动物分布名录》《广东高等植物红色名录》中极危、濒危、易危等野生动植物物种，以及具有重要战略价值的生物资源，按照优先顺序开展抢救性保护，推进珍稀濒危物种保护技术攻关、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技术攻关，加强野生动植物多样性及重要生态系统整体恢复技术研究。

政府主导，凝聚合力。发挥各级政府在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地保护中的主导作用，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国民经济

与社会发展等有关规划中，推进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现代化，加大管理和监督力度、做好投入保障工作，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宣传阐释和科普教育，提高社会各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自觉性和参与度，推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进程，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可持续利用、惠益分享目标。

（三）行动目标

1. 主要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
- 《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的通知
- 《“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
- 《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及野生动植物保护重大工

程建设规划（2021-2035 年）》

——《林长制督查考核办法（试行）》

——《广东省自然资源保护与开发“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林业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2. 主要目标

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强化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通过五大任务体系与十项重点行动，逐步构建和完善科学规范的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

——**总体目标。**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与生态保护红线，持续推进全省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域的本底调查与评估，科学布局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和构建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基本建成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就地保护体系和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体系。实施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重点物种保护工程，建立标本数据库、种质资源库、遗传资源库、人才库和知识库，整合各库资源实现信息化及共享，有效保护具有岭南特色的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遗传多样性，显著增强珍稀濒危物种资源收集、科研监测及种质创新能力，全面形成以保护生物多样性为核心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重要生态系统功能，生物资源得到可持续利用，基本实现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现代化，野生动植物保护与生物多样性治理、保藏量、科研能力走在全国前列。

五年目标，到 2025 年完成全省野生动植物资源普查与物种数

据编目，建立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标本数据库、遗传资源库和种质资源库，建立健全野生动植物保护政策、法规、制度、标准和档案管理体系，优化以国家公园等为核心的就地保护体系和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体系，实施重点物种和重要生态系统动植物资源恢复等重大工程，陆域自然保护地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的 13%，自然保护地信息化率达到 60%，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种数保护率达到 75%，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植物种数保护率达到 80%。野生动植物资源收集保藏量居全国领先水平，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能力明显提升，为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源头生物资源支撑。建立自然教育基地 40 个、高品质自然教育示范基地 10 个、自然教育径 150 条、自然教育园区（场馆）300 处，形成具有广东特色的自然教育标准体系。

十年计划，到 2030 年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陆域自然保护地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的 14%，我省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种数保护率达到 80%，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植物种数保护率达到 85%。科研监测及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面形成以保护生物多样性为核心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不断提升野生动植物保护治理现代化，自然保护地信息化率达到 75%，建设一流的自然教育体系，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水平和自然教育服务质量走在全国前列，实现南粤大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三、主要任务

（一）高水平建设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系

完善顶层设计，设置标准化调查、监测和评估方案，科学规划，合理布局野外观测台站、迁徙鸟类环志观察站等平台建设，运用高光谱遥感、无人机、人工智能识别等高新技术，构建野生动植物“空天地”监测一体化网络，对全省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资源和遗传资源进行调查、监测与评估，重点关注南岭等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空缺区域和国家重点保护物种，明确全省野生动植物多样性分布特征及主要影响因素，及时发布濒危物种受威胁和保护动态，实现长期动态监控、评估，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定期发布基于长期监测的研究结果，科学指导保护，宣传广东经验。

（二）高标准建设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就地保护体系

强化生物多样性就地保护，建立以国家公园为核心、自然保护区为主体、生态廊道为链接、各类公益林、原生境保护点为补充的野生动植物就地保护体系。保护动植物多样性与栖息地景观多样性，维护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生态服务功能。以我省主要山脉、河流为骨架，以行政区划为界限，科学划定重点生态区域，优化全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空间格局，通过生态廊道、自然保护地群的建设、恢复与修复，将空间上分割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群连成既有各自特色、又相互关联的保护系统，实现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系统性、完整性和原真性，使各类典型生态系统、重要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

（三）高起点建设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体系

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优化全省植物园、动物园、救护中心、

标本馆、重点实验室、种质资源库、遗传资源库、基因库等各级各类迁地保护机构的规划布局、基础设施，构建覆盖全省的动植物迁地保护网络体系，由抢救性保护向系统性保护转变。加大珍稀濒危物种种质资源、遗传资源收集和保存、可持续保育与示范，开展致危机制与种群维持机制、遗传多样性分析、重要栖息地保护修复等研究。整体推进中华穿山甲、华南虎、广东含笑等重点珍稀濒危物种的迁地保护、种质资源保存、疫病监测、野外救护、人工繁育、种群调配与扩繁、重引入与恢复等工作。加强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体系建设、迁地保护种群的研究和谱系建设与管理，健全野生动植物救护养护网络，提高救护养护能力。。

（四）高要求建设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紧扣“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构筑全省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完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提高风险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秉持生态文明理念，重视生物多样性研究和保护与人类健康相结合，增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公共健康的联系，将预警与干预措施前移，减少疾病暴发带来的社会经济成本。加强外来入侵物种和有害生物入侵机理、扩散途径和防控措施研究，建立外来入侵物种动态监测、预警及风险管理机制，提高对重要生态系统构成威胁的外来物种和有害生物治理水平。有效防范和降低野猪、蟒蛇及毒蛇等野生动物致害风险，在科学评估基础上，有计划实施种群调控，开展主动防范野生动物致害试点省建设，探索建立野生动物肇事补偿机制。建立跨境、跨区域、跨部门的保护合作机制，维护区域生态安全，

筑牢华南生态安全屏障。

（五）高质量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现代化治理体系

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构建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的制度机制。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制度和技术标准体系，健全完善省、市、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基层技术人员水平，建立野生动植物监测管理数据平台，实现信息共享、深度挖掘和可视化呈现，为野生动植物保护决策管理的定量化、精细化和智能化提供支撑。加强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的联合保护，部门联动实现河流、湖泊、滩涂、农田、森林等野生动植物集中栖息地的巡护全覆盖和保护成效考核。加强珍稀濒危动植物关键技术的科技攻关，推进重点实验室、种质资源库和遗传资源库、数字标本馆等科研平台建设，引导科研平台提高管理水平和专业能力。规范野生动物非食用性利用，有序推进野生动植物资源综合利用研究。联合科研院所、教育部门、科协组织培养一批优秀自然教育、科普人才，建立相关科普宣教机构，打造精品科普课程资源，积极推广典型经验，大力宣传绿色文明，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生态保护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把野生动植物保护转化为全体人民自觉行动。

四、重点行动

（一）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与监测行动

开展全省野生动植物资源普查与物种数据编目，加强珍稀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监测，开展动植物多样性动态评价。

资源普查、编目与林业一体化数据库建设。在全国第二次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和野生植物资源调查的基础上，以市、县为单位，全面推进野生动植物资源普查与凭证标本采集，摸清资源数据，编制全省统一的野生动植物数据目录。推动各市、县、自然保护区、国有林场等建立动植物资源数据动态管理机制，包括数据生产、归集、更新、共享、开放等重要环节，建立全省动植物多样性数据库，成为全省林业一体化数据库的重要组成部分。

野生动植物监测网络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调查、监测和评估标准，充分利用现有各级各类监测站点和监测样地，科学规划，合理布局一批野外观测台站、迁徙鸟类环志观察站等平台，形成全面覆盖各类自然保护区、国有林场和其他重点区域的重点野生动植物资源监测网络体系。整合现代通信网络、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运用环志标记、定位跟踪、视频监控、红外相机、声纹、自动传感、多光谱、高光谱遥感、无人机等手段，基于省林业监测数据管理平台构建野生动植物“空天地”监测一体化网络，实现动植物长期科学观测和动态监控，有效评估物种种群和栖息地状况、受胁状况和保护措施，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珍稀濒危物种专项调查监测。结合全省林业生态监测网络，在南岭等生物多样性优先保护区域，建立重点保护物种及其栖息地的野外观测研究站，构建候鸟等野生动植物科学观测研究网络，开展长期观测研究。推进历史记录、新列入、新升级、分布存疑国家重点保护物种、华南区系特色的珍稀濒危物种以及重点动植物类群的专项调查、监测、评估与数据库建设。

重点保护物种遗传多样性调查与评估。以自然保护地为主，兼顾国有林场、社区保护地、原生境保护点等自然保护区域，收集和调查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遗传资源基础信息、遗传样本，开展基因组水平遗传多样性评估，绘制全省遗传多样性空间分布图，明确关键保护空缺，识别优先保护管理单元，提出针对性保护对策和优先保护方案，建立重点野生动植物遗传资源库平台，为全省野生动植物保护和遗传资源的利用提供科技支撑。

推进野生动植物资源专著编撰。推进《广东省动物志》《广东省昆虫志》《广东省珍稀濒危植物志》《广东省物种红色名录》等专著和名录的编撰与修订。定期更新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名录，支持各级政府、自然保护地、国有林场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专著编撰和各类图鉴制作，开展成果信息化展示，面向公众及科研人员科学翔实地展示区域或者特色动植物资源。

（二）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就地保护行动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围绕以国家公园为核心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实施重要生态系统和重点物种的保护修复，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保护和扩大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栖息地，实现典型生态系统与重点物种的有效保护，强化重要生态功能区生物多样性保护。

高标准创建南岭国家公园。完善南岭生物多样性本底信息，建立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智慧南岭”系统形成“空天地一体化”监测，推动形成具有岭南特色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实施古树名木保护、

珍稀濒危及特有植物种质资源保存、野生动物保育救护、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加强对广东含笑、仙湖苏铁、中华穿山甲、黄腹角雉、鳄蜥、莽山烙铁头蛇等极小种群物种、珍稀濒危保护物种及特有物种的保护、恢复和研究力度，建设中华穿山甲研究、野化及展示基地，探索梅花鹿、华南虎等物种人工繁育、重引入及野化放归，将南岭国家公园打造成为全球生物多样性关键保护地。

加大珍稀濒危物种就地保护力度。加大对珍稀濒危物种、特有物种、极小种群、孑遗植物、药用植物和重要植物资源的原生境保护、管护巡护。对部分生物多样性价值高但又高度破碎、无法建立保护地的重要物种栖息地和生态系统，建立自然保护小区、社区保护地、原生境保护点或者设立保护标志，切实强化就地保护，如：迁徙鸟类的越冬地和停歇地、极小种群的栖息地、珍稀濒危植物原生境、村边林等极具岭南地域特色的植被景观。加强大中型基建项目建设前中后期对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的生态影响监测评估，优化野生动植物就地保护、近地保护措施。

加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坚持以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的原则，逐步对受损严重的自然生态系统和栖息地开展科学修复，改善物种栖息地质量，扩大适宜栖息地范围。实施粤东、粤西、南岭山地森林和珠三角城市群森林绿地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重点工程，通过重点物种的保护，推动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的保护和修复，提高生态系统质量，推动韶关、阳江、茂名等地自然保护地群的建设，筑牢南岭山地生态屏障和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屏障。探索农林交错带等森林生态

系统与农业生态系统重要功能野生动植物的保护与修复。

人工促进重点物种及其栖息地恢复。重点选择国家关注、广东省关注的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同时考虑在广东历史上有分布记录、多年未监测到的物种，针对重点物种种群或者个体受人为活动干扰较大、原生境及周边生境退化明显、受损严重的栖息地，通过科学评估，采取植被恢复、栖息地营造、物种重引入等人工促进恢复等措施，改善、恢复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修复野生动物食物链，复壮野生动植物种群，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栖息、生存、繁衍提供安全和适宜的生态空间。

构筑全球候鸟迁徙驿站和珍稀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加强全球候鸟迁徙沿海路线重要节点保护和修复，持续组织开展“护飞行动”，恢复鸕鹚类和雁鸭类等主要迁徙水鸟的重要栖息地。推进珠三角地区水鸟生态廊道建设，构建“两横四纵多支多点”的水鸟生态廊道空间布局。加强中华穿山甲、小灵猫、中华鬣羚等中大型哺乳动物生态廊道建设，结合广东省绿道、碧道、古驿道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和湿地修复工程，推进粤东西北山地陆生野生动物生态廊道建设，衔接重要保护节点，提高廊道连通性，形成串联连线的野生动物生态廊道体系。

（三）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迁地保护行动

全面开展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迁地保护、种群扩繁、遗传特性保持、野外回归和种质资源保存等工作，逐步建立以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濒危物种扩繁和迁地保护基地，稳步推进迁地保护

体系建设。

高起点建设华南国家植物园。聚焦华南地区植物迁地保护及科研功能，优化提升物种保育、科学研究、科普教育、园艺园林展示、种质资源可持续利用等功能。全面提升迁地保护能力，对华南地区特有植物类群、珍稀濒危植物、经济植物等类群进行系统收集、完整保存和可持续利用。全面提升科研水平，深化科研成果运用转化与产业化，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华南国家植物园和城市融合发展，形成“森林—湿地—城市公园—社区绿地”多维度生态保护模式，全面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需求。推动深圳、佛山、惠州、韶关、肇庆等地市建设和完善一批植物园、濒危野生动植物扩繁基地或者迁地保护研究中心，初步形成以华南国家植物园为引领的区域性迁地保护体系。

提升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基地科技支撑能力。加强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穿山甲保护研究中心、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广东基地、国家苏铁种质资源保护中心、国家兰科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中心、国家木兰植物保育基地、华南珍稀野生动物物种保护中心、清远长隆华南虎繁育及野化训练基地等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基地的基础设施、仪器装备的升级改造，并新建一批珍稀濒危动植物研究基地，加大科研攻关，提升科研能力和平台条件，充分发挥各级扩繁基地和迁地保护研究中心的科技支撑作用。

加强种质资源库和遗传资源库建设。加强珍稀濒危动植物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异地保护，不断扩大人工繁育种群，推进种质

资源保存库和遗传资源库建设，为战略生物资源保存以及恢复工程提供支撑。依托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推进岭南动物多样性中心和岭南野生动物资源库建设，建立珍稀濒危野生动物种质资源库、遗传资源库和华南特色的动物源性重要病原体资源库。开展猕猴、食蟹猴、狨猴等实验猴资源库建设，提升实验动物资源的科研价值及市场竞争力，为多样性保护、疫病研究和生物安全服务。以华南国家植物园建设为契机，加强种质资源库、基因保存库的建设，收集保存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和特色药用植物资源。

（四）珍稀濒危物种抢救性保护行动

抢救性保护中华穿山甲、华南虎等国家关注、广东关注的珍稀濒危物种，实施重点物种保护工程，针对性采取就地保护、迁地保护、繁育野化和野外回归等多种措施，打造国家物种保护名片，广东地区受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分布信息详见附表。

中华穿山甲繁育与种群恢复工程。大力推进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穿山甲保护研究中心、穿山甲保护重点实验室和长期科研基地建设，重点开展穿山甲野外种群监测与生态功能评价、栖息地精准识别与管理、人工繁育与野化放归等研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建设一批野外科学观测研究台站、异地救护保存、野化训练场和野外放归示范点。制定野外资源调查与监测、救护与人工繁育、野化与放归等技术规程，构建遗传资源样本库。紧紧围绕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与全球穿山甲分布国家建立保护联盟，创新合作机制，搭建以穿山甲为旗舰物种的国际领先的野生动物保护研究平台。

华南虎繁育及野化放归工程。结合南岭国家公园创建，依托广州动物园、清远华南虎繁育及野化训练基地、韶关华南虎繁育研究基地等繁育野化机构、基地和单位，整合优化华南虎种质资源、繁育野化、科技平台、技术人员等资源，积极推进华南虎种源调配、人工繁育、野化训练、科学研究。加强科技攻关，开展现有华南虎种群遗传物质、细胞、组织等各类资源的抢救性保存，提高圈养种群抗病力和繁殖力，促进种群基因交流，突破繁殖瓶颈，复壮华南虎种群数量，为粤北华南虎栖息地恢复与种群重建创造有利条件，探索开展放归自然工程。

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重点物种保护工程。组织开展以《国家“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关注的旗舰种、关键种中华穿山甲、华南虎、豹、仙湖苏铁、水松、广东含笑、丹霞梧桐为代表的重点物种保护工程，开展抢救性保护（表1）。通过资源调查、监测与评估、就地保护、迁地保护、种质资源保存、野外回归与定植、人工繁育与扩繁、救护养护、种群调配、疫病监测、重要栖息地保护与修复、遗传多样性分析、致危机制与种群维持机理研究以及重点物种重引入等保护工程，促进珍稀濒危动植物资源的恢复与发展。

表 1 广东省抢救性保护的珍稀濒危物种名单

类别			保护级别	物种
国家“十四五”林草规划关注物种（19 种）	动物（12 种）	兽类	一级	中华穿山甲、华南虎*、豹*、云豹*、梅花鹿*、林麝*
		鸟类	一级	中华凤头燕鸥*、中华秋沙鸭、黑脸琵鹭
		爬行类	一级	鳄蜥、莽山烙铁头蛇
		昆虫类	一级	金斑喙凤蝶
	植物（7 种）	蕨类植物	二级	中华桫欏
		裸子植物	一级	仙湖苏铁、水松
		被子植物	二级	广东含笑、丹霞梧桐、花榈木、紫荆木
广东关注物种（61 种）	动物（31 种）	兽类	一级	大灵猫*、小灵猫、黑麂*
			二级	藏酋猴、猕猴、黑熊、黄喉貂、斑林狸、中华鬣羚、毛冠鹿、水鹿
		鸟类	一级	黄胸鹀、勺嘴鹬、黄腹角雉、海南鸚、黄嘴白鹭
			二级	白鹇、白眉山鹧鸪、水雉、紫水鸡、黄腿渔鸮、鸿雁、鸬鹚、褐胸噪鹛
		爬行类	二级	英德睑虎、黑疣大壁虎*、长鬣蜥、眼镜王蛇
		两栖类	二级	版纳鱼螈、南澳岛角蟾
		昆虫类	二级	阳彩臂金龟
	植物（30 种）	石松类植物	二级	南岭石杉
		蕨类植物	二级	笔筒树
		裸子植物	二级	海南粗榧
		被子植物	一级	小叶红豆、杜鹃红山茶、猪血木、紫纹兜兰、广东兜兰*
			二级	厚叶木莲、石碌含笑*、金耳环、六角莲、博罗红豆、锈枝红豆、紫花红豆、茸荚红豆、亮毛红豆、圆籽荷、四药门花、长柄双花木、伯乐树、棱果秤锤树*、驼峰藤、绣球茜、巴戟天、扣树、毛柄木犀*、丹霞兰*、深圳香英兰
			省重点	长梗木莲

注：*表示广东历史有分布，多年未监测到或者少见、偶见物种。

广东关注物种：主要为珍稀濒危、易危、广东特有或者广东为主要分布区的陆生野生动植物。

（五）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与设施保存能力提升行动

以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和华南国家植物园为核心，完善全省野生动植物救护网络，全面提升救护和保育能力。

建立野生动植物救护网络体系。依托华南国家植物园、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广州动物园、长隆野生动物世界以及各地市动物园、植物园、野生动物救护机构以及科研院所，建立全省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救护网络体系，开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的繁育、种群恢复研究、收容救护和拯救等工作。不断完善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基础设施，提升2~3个区域野生动物救护中心收容救护水平，支持有条件的市县新建救护中心、站点，加强对现有委托服务的收容救护点的指导和监管，不断提高全省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能力。加大华南野生动物、植物物种鉴定中心的建设力度，做好市场监管、公安、海关等执法部门罚没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的鉴定、移交、接收、救护和处置等支持工作。

提升野生动植物救护水平。成立全省野生动植物救护专家组，建立野生动植物救护机构的联络通信网络，搭建通畅高效的救护工作与突发事件通告网络，建立定期沟通协调与信息通报机制，实现省内野生动植物救护机构的信息互通、救护互助、人员互联、资源共享。对于救护的野生动植物个体，严格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开展高质量的隔离检疫、科学治疗、康复饲养、野化放归、回归定植等工作。

加强野生动植物救护养护管理和指引。建立健全各级救护机

构（中心）、救护站点、动物园、植物园救护养护野生动植物档案，按照“一个体一档案”要求，推动动植物管理档案电子化、智能化工作，做好野生动植物接收处置的过程记录。发布野生动植物救护养护指南，科学引导有关单位及社会公众规范处置受伤、生病、饥饿、受困、迷途以及执法过程中罚没的保护野生动植物，及时移交野生动植物救护养护机构，依法开展救护饲养、养护、回归自然等工作。

（六）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行动

加强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日常监测和专项监测相结合，完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强化源头控制，提升生物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和防控能力，切实保障生物安全、生态安全。

完善全省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依托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各地野生动物收容救护机构、各自然保护区以及科研院所等，加快推进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指挥中心、野生动物疫病研究中心、病原检测实验室和监测示范站建设，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全省国家级、省级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点布局，做到设置合理、覆盖全面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

提升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应急指挥及保障能力。依托全省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体系，实时传输重大异常和疑似疫情信息，实现突发疫情的快速判定和流行趋势分析，做到跨部门、跨区域的信息共享。提升各级监测站检测能力，加强疫源野生动物本底调查，建立野生动物病原体数据库，研发病原体高通

量快速检测技术以及疫病预警与风险防控技术，加强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 and 野猪非洲猪瘟的监测防控。在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和深圳市陆生野生动物救护和疫源疫病监测站建立应急培训演练基地，组建野生动物疫情应急预备队，在粤东西北、珠三角地区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多方面提升野生动物疫源疫病应急保障和处置能力。

开展主动防范野生动物致害国家试点省建设。加强致害物种种群数量的管理与调控，针对野猪、蟒蛇、毒蛇等物种以及其他有毒动物危害情况，科学布局监测站点，开展野生动物危害风险评估，明确致害物种种群结构、分布、致害原因等，建立野生动物危害防控预警体系。组织开展野生动物危害宣传，落实野生动物危害主动预防措施，提升防控能力。鼓励和引导保险机构开展野生动物致害赔偿保险业务，逐步推进野生动物致损纳入相关保险赔偿范围，推动将野生动物致害纳入政策性保险，探索开展野生动物肇事责任保险，切实保障农民受益。

提升全球变化背景下外来入侵物种防控管理水平。健全林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和防控机制，开展森林、湿地和草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和风险评估，定期更新外来入侵物种名录（详见附表），密切关注外来物种对本土动植物的影响，特别是对珍稀濒危动植物的威胁等。健全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法规配套制度和标准体系，完善突发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预案。建立外来入侵物种应急响应机制和部门间联动机制，严格监管外来物种入侵事件，提高公众科学防控意识。

（七）野生动植物保护现代化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健全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法规，加强资源监管及保护成效考核，建立野生动植物监测管理信息系统，全面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野生动植物保护新格局。

健全政策法规及标准体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出台《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办法》《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标识管理办法》等配套制度办法，定期修订广东省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推动野生植物保护管理地方性立法工作，完善物种调查监测、人工繁育、救护、放生、外来入侵物种、致害物种预防控制等标准、规范或者指引，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保障，提高各基层单位人员参与野生动植物长期监测和保护的积极性。

严格管护巡护和执法监督。建立重点保护物种及其栖息地管护巡护和生态破坏定期遥感监测机制，结合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绿盾”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等专项行动，开展对危害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行为的整治工作。充分发挥省、市两级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作用，严厉打击非法猎捕、运输、买卖野生动物及乱采乱挖野生植物等各类违法行为。鼓励公民和社会组织积极监督举报滥捕滥采、非法交易、破坏生境等导致野生动植物受损的违法行为。

加大保护成效考核。严格落实林长制年度考核各项要求，推动制定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成效考核办法，通过建立约谈机制、

层级保护机制、奖惩激励机制、迅速反应机制、日常监管与年度考核相结合的考核机制等方式，加大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成效的考核力度，压实地方政府保护责任，进一步提高野生动植物保护的履责意识，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履职尽责，做好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的保护工作。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智慧化管理。全面融入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大局，充分利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接林业一体化数据库要求，完善野生动植物资源及行政档案，对已有的调查数据进行综合归类和保存，建立开放、共享、覆盖全省的野生动植物监测信息化管理中心，实现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综合评估、预警预测、高效监管等功能，以科研院所、高校标本馆为基础，推动野生动植物标本数字化，实现标本资源的精准管理与智能共享。开发野生动植物快速鉴定小程序等移动端应用软件，为执法人员快速初步鉴定物种提供技术支撑，提升野生动植物资源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八）野生动植物资源可持续利用行动

在严格保护的前提下，开展药用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推进野生动植物资源综合利用研究，规范野生动物科研、药用、展示等非食用性利用。

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科学利用研究。依托中医药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医院等单位，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科学利用研究。开展有毒动物物种多样性及毒素分子资源调查，构建有毒动物遗传资源样品库及毒液先导药物分子库。加强对部分珍贵和特有的

林木、花卉野生近缘种的发掘和种质资源研究，确定重要的核心种质，筛选优良功能基因用于林木、花卉品种改良，推进相关生物技术在林业、生物医药和环保等领域的应用；培育优良动植物新品种，增强其适应气候和环境变化的能力。

大力发展南药产业。加强珍稀濒危岭南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开展南药野生植物的分布调查、种质资源收集与保存，建立重点南药资源库。对接产业需求，扩展肇庆德庆、云浮罗定、韶关乳源、惠州博罗等中药材保育基地。开展对何首乌、土沉香、巴戟天、金毛狗、春砂仁等重要南药植物的补充调查、种群监测、药理研究，深度挖掘南药资源，支持人工种植培育，做大做优南药产业。

野生经济植物资源利用。加强观赏植物资源的利用，科学开展兰科、姜科、山茶科、蔷薇科、冬青科、木兰科等观赏价值较高的植物应用研究，大力发展花卉产业；加强食用植物资源开发利用，重点开发绞股蓝、竹笋、桃金娘、金樱子等可食用野生植物种类的开发利用，生产高附加值的绿色食用产品；加强芳香植物资源的收集保存、评价选育和开发利用研究，重点开展肉桂、枫香树、香樟、阴香、岗松等香精香料植物的资源挖掘与创新利用，提升芳香植物资源的定向培育和高值利用水平。

加强综合利用与示范。利用野生动植物在传统文化、生态旅游、森林康养、自然体验过程中的美学价值、重要景观价值和生态功能，扶持新型林业经济主体，推动以利用野外资源为主向利用人工培育资源为主的战略转变，创新动植物保护与传统文化相

结合，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展示与传播，大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断提高野生动植物在科研、药用和展示展演等方面的非食用性利用价值，鼓励自主创新；谋划推动建设国家级或者省级灵长类实验动物繁育基地和种质资源库，按照“保护优先、循序渐进”的原则，合理布局动物园、植物园以及科研、药用、展示展演等各类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机构，规范野生动物相关的商业利用行为。

（九）野生动植物保护技术科技攻关行动

重点开展珍稀濒危物种保护技术、生物安全防控技术、动植物多样性及重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研究，破解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关键技术难题，通过保护野生动植物的生物多样性，为绿色发展提供资源植物和科技支撑，实现中国的可持续发展。

珍稀濒危物种保护技术攻关研究。高质量推动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致濒解濒机制的研究和保护协同创新平台的创建，加强对珍稀濒危物种种群历史及其成因、适应性特征以及对环境变化响应与适应机制的研究，深入理解物种适应环境变化的微演化机制，尤其是加强中华穿山甲、华南虎、鳄蜥和黄腹角雉等旗舰种、关键种种群遗传结构和进化显著单元的研究，针对抢救性保护动物的营养需求研发人工饲料，提高人工救护和饲养水平，突破珍稀濒危动物野外个体识别、种群数量调查和动态监测、人工繁育、野化放归等关键技术。攻克珍稀濒危野生植物和极小种群植物就地保护、异地保护、抢救性保护等精准保育关键技术。深化生物多样性及关键生态要素调查与监测，运用新理论、方法、技术揭

示生物多样性丧失和生态系统退化的内在机制，重点研发生态系统弹性与功能恢复关键技术，突破生态廊道建设关键技术。

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技术攻关研究。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研究，特别是加大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的研究，研发疫病预警与风险防控技术，积极推动构建重大疫病和重要人兽共患病防治体系。探索产毒动物对生态系统功能、人类健康的影响和塑造，开展野猪、蟒蛇等危害严重野生物种的种群调控研究，突破松材线虫、薇甘菊等有害生物疫情的智慧监测与高效防控关键技术，加强对入侵物种在生物多样性保护热点区域的入侵过程、生态危害、快速演化等监测研究。

野生动植物多样性及重要生态系统整体恢复技术研究。开展南岭、粤东、粤西山地森林生态系统、珠三角森林城市群中关键动植物类群的多样性维持机制研究，沿海湿地生态系统中以“水鸟－红树林耦合关系”为代表的湿地生态修复机理研究，大湾区城市生态系统中动植物多样性对城市化与气候变化的响应研究，以及动植物多样性的生态系统服务价值与评估体系研究，维护现有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并从群落和恢复生态学角度，开展野生动植物多样性整体性恢复技术研究。

（十）野生动植物多样性保护宣教行动

利用全省各类自然教育基地、科普教育基地、标本馆、博物馆，推动数字化动植物博物馆和动植物科普数字化的政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挖掘野生动植物文化，倡导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价值观，营造良好的野生动植物保护氛围。

推动数字化动植物博物馆和基地建设。依托动物园、植物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标本馆、自然博物馆等场所开展自然教育、科普教育，采用 3D 模型模具制作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标本，利用 4D 动感科普影片模拟野生动植物生长过程，建设一批数字化动植物博物馆，推动与文化艺术类博物馆联动，创新保护与传统文化相结合，举办生态文明艺术展览，推出一批具有鲜明教育警示意义和激励作用的陈列展览。充分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科研人员及公众自觉主动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各类生态教育活动，构建“家庭-社区-学校-社会-政府”一体化的野生动植物保护与科普宣教体系。

打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名片。发挥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在各类自然教育、科普教育等宣传教育中的作用，在自然教育径、自然宣教点、野外观察点等设置室外森林课堂，结合虚拟仿真技术（VR），实现与地图导览系统相结合。宣传普及野生动植物保护政策法规及物种分布状况、生活习性、调查监测、致濒因素、疫源疫病、人兽冲突、保护成效以及科研进展等内容，挖掘全省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历史文化内涵和生态价值，打造“一市一种”“一地一种”的特色野生动植物名片，通过明星物种提高社会公众对野生动植物及生态环境的保护意识。

强化野生动植物科普教育平台建设。在“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等重点时期，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保护知识、典型经验及成功做法，充分发挥先进模范的典型示范和数字化科普平台作用。以华南国

家植物园为依托，高质量构建全省植物园体系，通过努力打造“自然课堂”和“身边的植物园”，助力植物知识的传播，提升城市园艺展示水平，讲好岭南植物故事，树立植绿、爱绿、护绿的生态文明意识，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模式。利用微博、微信及新闻客户端（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开展日常宣传教育活动，与优秀传统文化、游戏等元素结合，更快融入年轻市场。让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走出林业系统，走进千家万户”，充分展示野生动植物资源在保护生物多样性、构建优美自然环境、维护健康生态系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激发社会公众认同感、凝聚保护共识。

共建公众宣传教育信息资源库。与多部门、多单位合力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云平台，配套开发广东明星物种的科普绘本、宣教视频、自然笔记、文创产品、公益海报、宣传手册、科普课程、活动案例库，为教育部门、社会服务机构和公众提供公共科普产品。

五、保障措施

（一）推动政策支持

充分认识野生动植物保护在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区域生态安全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完善法规制度体系，构建高效的保护体制和机制，整合法律、行政、市场、技术和社会的协同作用，形成保护的主流化理念。积极争取各级政府政策支持，做好规划实施的跟踪评估，推动将重点珍稀濒危物种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管护巡护和野生动物危害防控成效等工作纳入各级林长制考核、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体系。各地林业主管部门要将—

行动计划作为生态保护建设的重要抓手，落实各项行动任务。切实加强同各有关部门的分工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行动计划稳步实施，取得实效。

（二）争取财政资金和社会资本投入

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推进的原则，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财政资金，加大地方资金投入，引导和带动社会资金参与，拓宽野生动植物保护资金筹资渠道，激发企业和公众自下而上的保护热情。推动各级财政加大对野生动植物保护、基础科学研究和野生动物致害补偿等工作的支持力度。提高有关领域资金使用效率，形成资金合力。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发挥金融在资源配置中的激励作用，引导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投向野生动植物保护领域。

（三）加强人才培养

积极推进野生动植物保护人才体系建设，增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和高校的合作与交流，加大高精尖人才引进和学术学科带头人的培养，加强现有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和科技人才团队。充分发挥专家团队技术的支撑作用，加强对林业主管部门、保护区、林场等基层野生动植物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野生动植物保护的科技含量。组织培养一批优秀的自然教育从业人员，通过科普宣教活动宣传我省野生动植物保护成效，培养群众的自豪感和保护意识，提升的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四）深化交流合作

积极参加国内外野生动植物保护组织，认真履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湿地公约》等国际公约，强化国际履约支撑，深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合作与交流，探讨资源利用与遗传资源惠益共享。围绕保护行动计划，深化环粤周边省份、粤港澳大湾区动植物保护技术交流和科研合作，探索共建跨区域、跨境自然保护地、野生动物生态廊道，推动候鸟栖息地及迁徙路线国际间合作保护与交流，推进国内外野生动植物协同保护与生物安全防控合作，不断拓宽合作渠道。

（五）创新公众参与机制

创新公众参与模式，挖掘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传统文化知识，组织设计动植物监测保护路线及活动，开放动植物数字化博物馆和生态体验区域，推动生态工程全民共建，促进生物多样性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知识以及生态产品全民共享，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公民科学项目的发展，提高公民自身的科学素养，鼓励和支持民间社会团体和志愿者参与野生动植物调查、监测、巡护、保护、修复等，通过物种云直播品牌或者短视频直播专栏等新媒体号召全民参与，让公众在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过程中切实受益，引导社会各界积极投身野生动植物保护事业，实现保护行动深入民心的变革性转变。